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19-040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天润")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赖淦锋先生于2019年5月6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湘证调查字0856号、湘证调查字0857号),因公司及赖淦锋先生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及赖淦锋先生进行立案调查。

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及赖淦锋先生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9-048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2019年5月6日接到公司股东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创投")(目前持有公司463,089,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61%)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劲嘉创投	是	18,999,800	2016年5月17日	2019年4月30日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10%
合计	–	18,999,800	–	–	–	4.10%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乔鲁予先生持有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世纪运通")71.44%的股权,持有劲嘉创投90%的股权,世纪运通、劲嘉创投均为实际控制人乔鲁予先生控制的企业。截至2019年4月30日,劲嘉创投和世纪运通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89,356,366股,占劲嘉创投和世纪运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77.48%,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6.58%。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2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98号"《关于对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深交所要求公司在2019年5月6日前将《年报问询函》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收到《年报问询函》后,公司积极组织各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共同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

由于《年报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尚需补充完善,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同时部分内容需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发表意见。因此,公司无法在2019年5月6日前完成回复并对外披露。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公司延期回复年报问询函回复内容,公司将于5月14日前完成《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347 证券简称:泰尔股份 公告编号:2019-30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2018年12月8日公告了《回购股份报告书》。2018 年12月20日,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并发布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79)。公司于2019年1月3日、2月1日、3月4日、4月3日, 分别发布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分别为2019-01、2019-11、2019-13、2019-15。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止2019年4月30日,公司回购实施情况如下:

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75,400股,累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5%,最高成交价为3.9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68元/股,总金额为人民币5,998,351元(不含手续费)。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预案的要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8年12月 20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19-039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对公司董事张忠革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倪明勇先生和龙麒女士关于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张忠革先生、倪明勇先生和龙麒女士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396,585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4903%,其中,张忠革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5,231,66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4753%, 倪明勇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97,425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0089%,龙麒女士拟减持公司股份6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和 2019 年 2 月 1 日披露了倪明勇先生、龙麒女士和张忠革先生的减持进展情况,其中倪明勇先生和龙麒女士已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按股份减持计划减持完毕,张忠革先生于 2019 年 2 月 1 日减持计划时间过半。详见公司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公司近日收到张忠革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日,张忠革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张忠革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1,361,900股,减持比例累积达到公司总股本0.1237%。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张忠革	集中竞价	2018/12/04	4.870	174,000	0.0158%
	集中竞价	2019/01/09	4.926	91,000	0.0083%
	集中竞价	2019/01/10	5.028	239,200	0.0217%
	集中竞价	2019/03/05	5.846	247,500	0.0225%
	集中竞价	2019/03/06	6.175	216,900	0.0197%
	集中竞价	2019/03/07	6.377	162,100	0.0147%
	集中竞价	2019/04/29	6.641	231,200	0.0210%
合计				1,361,900	0.1237%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忠革	合计持有股份	20,926,642	1.9011%	19,564,742	1.77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31,660	0.4753%	4,000,261	0.363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694,982	1.4258%	15,564,481	1.4140%

注: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为截至本公告日的持股情况。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股份限售承诺

张忠革先生承诺:(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禁售期满之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2015年认购公司重组项目配套募集资金的股份限售承诺

张忠革先生承诺:认购的公司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如成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还将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如本人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拓维信息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3、2015年及2016年股份限售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张忠革先生承诺2015年7月6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承诺自 2016年01月14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实际行动维护上市公司信用体系,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远健康发展的支持,倪明勇先生及龙麒女士承诺将所持有的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一期限售股份自其锁定期届满之日(2015年07月18日)起延长锁定 1 年,即自愿锁定期为2015年07月18日至2016年07月18日。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在锁定期间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将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司。

4、高级管理人员股份限售承诺

张忠革先生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张忠革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其他情况

1、张忠革先生本次减持股份均严格遵守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

2、张忠革先生均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所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形。

3、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19-040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股东王伟峰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伟峰先生关于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王伟峰先生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879,40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261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公司近日收到王伟峰先生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止2019 年 04 月 30 日,王伟峰先生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王伟峰	集中竞价	2019/04/30	5.623	1,453,000	0.1320%
合计				1,453,000	0.132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伟峰	合计持有股份	11,517,631	1.0463%	10,064,631	0.91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79,408	0.2616%	1,426,408	0.1296%
	有限售条件股份	8,638,223	0.7847%	8,638,223	0.7847%

注: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为截至本公告日的持股情况。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伟峰先生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远健康发展的支持,公司股东王伟峰先生自愿将所持有的限售截止日为2016年01月27日的公司限售股份自其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延长锁定 6个月, 即自愿锁定期为2016年01月27日至2016年07月27日。

3、资产重组时所作的承诺

(1)股份锁定承诺

王伟峰承诺:本人认购的拓维信息股份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上述12个月承诺限售期满,且火溶信息2014年《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本人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的拓维信息股份数额的30%;在本次拓维信息股份发行结束并上市满24个月后,且火溶信息2015年《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本人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的拓维信息股份数额的60%;在本次拓维信息股份发行结束并上市满36个月后,且火溶信息2016年《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本人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的拓维信息股份数额的100%; 上述所述各期可转让的拓维信息股份数额还应当扣除本人依据有关协议需要进行股份补偿的股份数额;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如本人成为拓维信息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还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2)业绩承诺

王伟峰、魏坤、李彬共同承诺,火溶信息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000万元、7,800万元、9,750万元。

如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任一年度未能实现当年承诺净利润,但当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的50%,则承诺期内各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公开披露后,王伟峰、魏坤、李彬应按当年利润未实现的比例向上市公司补偿相关现金和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王伟峰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其他情况

1、王伟峰先生本次减持股份均严格遵守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

2、王伟峰先生本次减持事项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所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形。

3、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05 月 07 日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19-041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拓维信息")分别于2018年10月26日及2018年11月13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8年12月6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至少应当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已支付的总金额等,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5月6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未买入相关股票,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安排妥善实施好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05月 07日

证券代码:603031 股票简称:安德利 编号:2019-018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 已于2019年4月30日下午15:00-16:30以网络互动交流方式召开了2018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学高先生、财务负责人周元灿先生及董事会秘书王成先生参加了本次说明会,就投资者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具体情况如下:

问题1:请问2017年新开的庐江购物中心经营情况如何,预计什么时候可以盈利?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 庐江购物中心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尚处于培育期,时间大约3年,感谢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2:2018年公司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什么? 预计什么时候能够回升?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18年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百货业态竞争力较大,售价调整,整体毛利下降所致。

特此公告。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36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到期终止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今日接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宋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控股")关于将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进行股票质押到期终止购回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7年5月2日起,宋都控股陆续将其持有本公司的共计9,321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数(万股)	质押日期	对应公告
宋都控股	申万宏源	7500	2017/5/2	临2017-038
宋都控股	申万宏源	71	2018/9/19	临2018-082
宋都控股	申万宏源	200	2018/10/10	临2018-093
宋都控股	申万宏源	900	2018/10/12	临2018-094
宋都控股	申万宏源	650	2018/10/16	临2018-097
小计		9,321		

上述股票已于2019年5月6日在申万宏源办理了终止购回交易的手续。本次购回数量为9,32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6%。

截至本公告日,宋都控股持有公司599,694,5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75%;宋都控股已累计质押股份276,460,000股,占宋都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数的46.10%,占公司总股本的20.63%。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天夏智慧 公告编号:2019-027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 月30日披露的《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因工作人员失误,将2018年度述职独立董事陈芳女士误写为2019年3月补选的独立董事丁海芳女士。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中其他修改的内容详见更正后的《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对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感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后续将继续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天夏智慧 公告编号:2019-026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 月30日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因工作人员失误,2018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的"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中的"3、委托他人进行新进资产管理情况"误将单位万元按照元填写数据;第八节"三、任职情况"中,将19年2月公告辞职的独立董事任职信息漏写,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更正内容:

1.全文第五节的"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中的"3、委托他人进行新进资产管理情况"

原内容: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9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7年01月23日	2018年10月23日	购买信托预期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	根据风险收益综合考量确定	6.80%	13,501,044.44	13,501,044.44	72,948.93	0	是	无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单一资金信托	15,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6年12月23日	2018年12月23日	购买信托预期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	根据风险收益综合考量确定	6.80%	10,200,000	10,200,000	0	0	是	无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单一资金信托	15,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6年12月21日	2018年12月20日	购买信托预期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	根据风险收益综合考量确定	6.80%	10,200,000	10,200,000	0	0	是	无	
合计			49,900	—	—	—	—	—	—	33,901,044.44	33,901,044.44	—		—	—	—

更正后内容: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9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7年01月23日	2018年10月23日	购买信托预期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	根据风险收益综合考量确定	6.80%	1,350,10	1,350,10	7.29	0	是	无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单一资金信托	15,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6年12月23日	2018年12月23日	购买信托预期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	根据风险收益综合考量确定	6.80%	1,020	1,020	0	0	是	无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单一资金信托	15,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6年12月21日	2018年12月20日	购买信托预期固定收益的理财产品	根据风险收益综合考量确定	6.80%	1,020	1,020	0	0	是	无	
合计			49,900	—	—	—	—	—	—	3,390,10	3,390,10	—		—	—	—

2.全文第八节"三、任职情况"

更正添加内容:

陈芳,女,汉族,1972 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可口可乐武汉公司会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处处长、南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成本管理部高级经理。2013年7月年至2019年2月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披露的 2018 年度报告全文的其他内容均不变。因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董事会表示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天夏智慧 公告编码:2019-025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在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368号1幢北四楼A4068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9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建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和书面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2019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2018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3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结果:6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陈晓东先生、陈芳女士、管自力先生提交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全文详见2018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6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表示同意。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已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2019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2018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关于2018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6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表示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2019年一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2019年一季度报告》 全文刊登在2019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6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独立董事丁海芳女士由于以下原因对以上7项议案均投反对票。

1、2019年4月29日中午12:42才收到公司工作人员发送的公司2018年审计报告.zip (1.26MB)、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议案.zip (840.84KB),按照《公司法》第110条,《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监管要求的规定,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年报会议的会议通知及议案文件应于年报披露日前十日发给独立董事阅读,本人无法在短时间内完成年报审议以及一季报审议工作。

2、根据年报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对天夏智慧2018年审计报告所出具审计意见中"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中所述,天夏智慧2018年的合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0,396万元,且由于诉讼事项导致包括子公司杭州天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以及天夏智慧所持北京中科睿德信息技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股权、杭州天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杭州天夏睿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被冻结。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天夏智慧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四、强调事项"所述,杭州天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天夏聚盈科技有限公司、西藏智天夏科技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存在逾期未缴税金情形,虽然公司对逾期未缴税金计提了滞纳金,但我们无法判断税务机关依《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做出的其他处罚对公司经营活动及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3、根据年报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对天夏智慧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出具审计意见中"四、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中所描述天夏智慧公司存在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对关联方债务提供担保而涉及诉讼事项,该事项导致天夏智慧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及股权资产被司法冻结。天夏智慧公司未及时、有效地管理与诉讼及资产冻结相关的信息,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不符合天夏智慧公司章程及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失效。"六、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所述公司董事会秘书长期空缺造成与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内部控制及程序未得到有效执行、三会运作和内部决策机制未能完全有效运行并导致信息披露不完整、不规范。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对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感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后续将继续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天夏智慧 公告编号:2019-023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备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杜家芳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杜家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杜家芳女士任职期间在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运作等重要工作方面所做出的成绩给予肯定,并对其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及对公司的贡献表示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士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天夏智慧 公告编2019-022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夏建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7,737,296.68	244,513,045.84	-1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720,313.19	87,718,941.97	-3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825,625.88	89,067,566.45	-3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47,746.21	-330,635,225.74	95.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7	0.1043	-48.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7	0.1043	-48.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	1.56%	-0.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54,985,199.07	7,105,415,045.11	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18,082,329.82	5,659